

市民中心 G 座会议中心 11 号厅会议系统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ZJ-996546)

采 购 人 : 杭州市市府大楼后勤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国际招(投)标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一、总则	8
二、采购文件	8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五、开标与评标	17
六、确定中标人及授予合同	20
第三章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	24
第四章 用户需求	28
一、项目简介	28
二、项目采购货物数量一览表及技术要求	28
三、实施周期及质量保证期	42
四、技术支持服务要求	42
五、重要说明	43
第五章 评标办法	44
一、总则	44
二、评标组织	44
三、评标纪律	44
四、评标程序	45
五、评标细则及标准	4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0
6.1 投标文件封面	51
6.2 投标函	52
6.3 开标一览表	53
6.4 报价明细表	54
6.5 合同条款偏离表	55
6.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6
6.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7
6.8 商务（资格）文件	58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58
(2) 近年财务状况表	59
(3)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60
(4) 主要人员简历表	61
(5)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62
(6) 正在实施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63
(7) 声明函	64
(8) 信用承诺书	65
(9) 企业其他信誉情况表	66
(10) 其他资格审查材料	67
(1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68
(1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9
6.9 招标代理服务费	70
6.10 其他材料	71
6.11 技术资料	7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国际招（投）标公司受杭州市市府大楼后勤服务中心委托，就市民中心 G 座会议中心 11 号厅会议系统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招标项目编号：ZJ-996546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标项序号	标项名称	数量	预算总金额(元)	单位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采购内容备注
1	市民中心 G 座会议中心 11 号厅会议系统采购项目	1	8847300.00	项	市民中心 G 座会议中心 11 号厅会议系统设备供货及安装、调试及售后维保服务，杭政采分-2019-02245[HZZFCG-YS-2019-04069]、杭政采分-2019-02239[HZZFCG-YS-2019-07508]。	务请各供应商现场踏勘以了解项目现场实际状况。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至本项目投标截止前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2）特定资格条件：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报名/发售时间、地址、售价：

1. 报名（发售/获取）时间：2019-8-29 至 2019-9-6（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9:00 至 11:00 下午：13:30-17:00

2. 报名（发售/获取）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90 号东部软件园 2 号楼 7 楼 702 室

3. 标书售价：每本 500.00 元（售后不退）

缴纳方式：现金

银行账户名称：浙江国际招（投）标公司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杭州市武林支行

银行账号：1202021209906782015

供应商报名方式：现场报名

4. 投标人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

(1) 现场报名需提交的文件资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增值税开票资料、单位介绍信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5. 获取文件的方式: 现场购买。

提示:

(1) 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非报名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2) 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之后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 采购机构将允许其获取, 但该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应于自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六、投标截止时间: 2019-9-19 14:30

七、投标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90 号东部软件园 2 号楼 6 楼 601 室

八、开标时间: 2019-9-19 14:30

九、开标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90 号东部软件园 2 号楼 6 楼 601 开标室

十、投标保证金: 无

十一、其他事项:

1. 本项目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 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即采购公告发布后的第 6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供应商注册: 非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的供应商(投标人)或发生变更且未及时更新的供应商(投标人), 应当在投标截止前, 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的相关规定, 及时办理更新或供应商(投标人)注册事项。

(2) 欢迎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的中小型企业积极参与投标。

3. 其他事项

(1) 质疑受理地点: 浙江国际招(投)标公司(杭州市文三路 90 号东部软件园 2 号楼 6 楼); 联系人: 周峰; 联系电话: 0571-89731841。

(2) 本项目采购及中标公告发布媒体: 浙江政府采购网、杭州财税网、中国杭州门户网站、杭州政府采购网。

(3)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十二、联系方式：

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杭州市市府大楼后勤服务中心

地址：杭州市解放东路 18 号 G 座 4 楼

联系人：马先生

电话：0571-85253775

2. 采购机构

采购机构名称：浙江国际招（投）标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90 号东部软件园 2 号楼 6 楼

联系人：董福利

联系电话：0571-81061818

传真：0571-81061837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杭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人：吕先生

联系电话：0571-87715261

传真：0571-87715261

地址：杭州市中河中路 152 号 617 办公室

杭州市市府大楼后勤服务中心

浙江国际招（投）标公司

2019 年 8 月 29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 G 座会议中心 11 号厅会议系统采购项目
2	项目地点	杭州市民中心会议中心
3	项目编号	ZJ-996546
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5	招标内容	市民中心 G 座会议中心 11 号厅会议系统采购项目, 详见采购文件用户需求。
6	实施周期	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并通过验收。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采购预算	人民币 884.73 万元
9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资格后审是指在开标后,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 对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0	投标保证金	无
11	踏勘现场	不集中组织现场踏勘, 务请各供应商现场踏勘以了解项目现场实际状况, 费用自理, 地址: 杭州市市民中心。
12	投标答疑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倾向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 必须在 2019 年 9 月 6 日 17 时之前、将要求答疑的问题传真至 0571-81061837。截止期后的或逾期购买采购文件的疑问将不予受理、也不答复。答疑回复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份, 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13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采购人有权澄清和修改采购文件,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修改和澄清(答疑)答复的文件作为采购采购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 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14	★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文件包括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文档一份, 注明单位及项目名称, 装订在报价文件正本内)。 ★投标文件必须胶装, 未按此要求装订的将做无效标处理。
15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6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及截止时间	地址: 浙江国际招(投)标公司 601 开标大厅(杭州市文三路 90 号东部软件园 2 号楼 6 楼) 时间: 2019 年 9 月 19 日 14:30 时。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7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顺序：按照投标文件送达的先后顺序进行开标。</p> <p>开标程序：本项目分两阶段开标，具体如下：</p> <p>第一阶段：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p> <p>时间：2019年9月19日14:30时。</p> <p>开标地点：浙江国际招（投）标公司601开标大厅（杭州市文三路90号东部软件园2号楼6楼）。</p> <p>第二阶段：报价文件开标；</p> <p>时间：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以采购代理机构通知时间为准）；</p> <p>地点：同第一阶段开标地点。</p> <p>注：第一阶段评审过程中作无效标处理的，报价文件直接退还供应商。</p>
18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后60天内有效，不足该有效期的，其投标视为无效标。
19	履约保证金	<p>(1) 履约保证金递交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2) 履约金额：合同总价的<u>5</u>%；</p> <p>(3) 递交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此间未能交付足额履约保证金的，视同撤回投标且被取消其中标资格。</p>
20	质疑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的规定：</p> <p>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采购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之后获取的，应于自采购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p> <p>供应商如认为采购过程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p> <p>供应商如认为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p>
21	投诉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五条、《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等规定，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2	特别说明	<p>(1) 供应商应无条件的、认真仔细的、不厌其烦的阅读本采购文件及其澄清答疑、修改答复的补充文件，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及补充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实事求是、诚信投标的原则，针对采购文件中第三部分采购需求、第四部分合同条款等各项内容进行确认，如有偏离，应如实填写响应偏离表。</p> <p>(2) 该项目中标公示期间，供应商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更不得通过非正当手段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即便由此获得资料并作为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异（质）疑或投诉或法院起诉的理由，</p>

序号	项 目	内 容
		均属于非法索取的依据。 (3) 质疑、投诉人未按前列序号第 20、21 条规定进行质疑、投诉(申诉)、举报等,均属于扰乱政府采购市场不良行为。 (4) 采购文件中凡标注“★”的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不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3	其它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请提供相应依据。
24	支持中小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价格扣除: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根据具体品目确定相应标准。符合上述条件的中小微型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附件的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或者投标截止时间前7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此类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5	企业信用融资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委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暂行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本采购文件尾页《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cg.hzft.gov.cn)“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专栏,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计费标准: 以中标(成交)金额为计费基准,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货物类收费标准计取。 结算方式及时间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人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

注:以上内容如有变化将另行书面通知。如通知其中某一内容发生变化,其余未提及的将不作变动。

一、总则

本次招标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和实施，并由杭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导和监督。

1. 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项目。

1.2 本项目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杭州市市府大楼后勤服务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浙江国际招（投）标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响应本次招标，参加本次投标的非联合体供应商。

2.4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或合同要求，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备件、配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文字材料。

2.5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或合同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设计、制作、供货、安装、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供应商及合格的投标货物和服务

3.1 合格的供应商(不接受联合体)，详见采购公告第四条规定的供应商必须具备的资格条件并经审查通过的。

3.2 合格的投标货物和服务，所述的“货物”是指制造、加工或实质上装配了主要部件而形成的货物。商业上公认的产品是指基本特征、性能或功能上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若投标货物属于国家实行许可证制度或生产注册证制度的，则必须具备相应有效的证书。

4. 相关说明

4.1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这些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2 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4.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采购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采购文件

5. 采购文件构成

5.1 本采购文件包括目录所示内容及所有按本须知第 6、7 条发出的补充资料。

5.2 除上述所列内容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任何工作人员对供应商所作的任何口头解释、介绍、答复，只能供供应商参考，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无任何约束力。

5.3 采购文件是招标过程进行的有效依据，也是中标后签订合同的依据，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凡不遵守采购文件规定或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响应的，将可能被拒绝或以无效标处理。

5.4 本采购文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省市规定及采购文件进行解释。

6. 采购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在收到采购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应于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问题传真至 0571-81061837，同时将问题发电子邮件至 dongni2575@sina.com（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截止期后的疑问将不予受理、答复。

6.2 供应商要求解释或澄清的问题应以书面形式送达，并加盖公章、写明日期。

6.3 所有要求解释或澄清的问题都予以解答，答疑文件与补充文件一起以书面形式告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7. 采购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期前 15 天，由于各种原因，不论是自己主动提出还是答复供应商的澄清要求，采购人可能会以补充文件的形式修改或完善采购文件。

7.2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邮寄、传真和电传，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7.3 在补充文件发布后，如果供应商认为制作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充分的，必须在收到补充文件 24 小时内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同供应商有充足时间编制投标文件。

7.4 为使供应商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有权推迟投标截至时间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同一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7.5 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6 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除此以外的发布不属于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7.7 在采购文件发售截止后，经采购人同意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对采购文件及其补充文件提出答疑或质疑。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及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采购文件中各方面

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承担。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准。

8.2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须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同未响应。

9. 投标文件构成

供应商向采购人递交的投标文件由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其中**报价文件需要单独装订成一册**。

9.1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 (4) 供应商认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及资料。

9.2 商务文件：

-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2) 如下资格证明文件：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 a.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 b.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c. 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 d.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e. 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A. 良好的商业信誉：

- a.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代理机构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
- b.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

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B.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三选一）：

1)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最近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两张基本报表)，未经审计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

2)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如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 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须出具情况说明。

(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a. 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内容根据项目情况自定）

b. 特别说明：法律和国务院行政法规规定或授权有关部门规定供应商或产品进入市场须先行取得相关认证或许可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的认证或许可证明材料。

(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须同时出具满足以下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a. 供应商须提供由税务部门出具的最近三个月内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的纳税证明。

b. 供应商须提供最近三个月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缴税付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c.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出具《声明函》（格式自定，后附格式参考）

(2)-6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出具“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代理机构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

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是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合格性审查的评审依据，投标人应提交上述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带至评标现场备查。如评审过程中须提供原件及相关材料时，投标人须无条件在规定时间内（自接到通知至递交按 20 分钟计）向评标委员会提供原件及相关材料查验；如发现查验的原件与投标文件中所附的复印件不一致，则视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投标，其投标文件无效；如发现投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证明材料原件供查验的，则视为其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缺乏真实性，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 廉政承诺书;

(4)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同时须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代表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并对相应文件签字的,只需提供前者);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当地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或者投标截止时间前7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一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企业所在地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开具的小微企业证明或者投标截止时间前7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一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如符合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的,相关证明资料须附后,否则不予认可];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内容要求,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6) 拟供投标产品主体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7) 类似业绩的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8) 具备采购文件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9.3 技术文件,内容可以是资料,图表或说明,必须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1) 货物设备参数一览表(包括材料、产地、功能说明、厂家供货证明等);

(2) 技术偏离表;

(3) 系统的供货、安装等实施方案,验收标准及提出的合理化建议;

(4) 安装工序、质量控制、进度计划;

(5) 质保期内、外的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6) 与技术资信标评分有关的其他材料;

(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及资料。

9.4 以上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附件所附格式填写。没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设计并编制。

10. 投标函

10.1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和投标相关附件。

10.2 投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采购需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供应商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1. 投标报价

11.1 为方便采购人，供应商应根据不同货物按照投标价格表上标明的内容分别报单价和投标总价。

11.2 本次报价方式为总价包干，包括项目主要设备、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所有费用均请纳入投标报价中一并考虑。同时投标报价还包含供货产品、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所需的各种费用及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等所有费用的总和。对于没有填报的项目，采购人将不再支付，并均认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11.3 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力，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需求，增加或减少相关的设备采购数量，相关的价格风险供应商自行考虑。

11.4 每种材料设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本项目只允许一次报价，不允许以开标后调整的报价作为评标的依据（但按本采购文件投标须知投标文件错误的修正并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或经供应商确认同意的除外）。

11.5 其它需在报价中考虑的因素：

- (1) 价格单列的内容，若采购人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未采用时，采购人可扣回相应费用。
- (2)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费用须由中标供应商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 (3) 对于没有填报的项目，采购人将不再支付，并均认为已包含在报价内。

12. 投标货币

供应商用人民币报价。

13.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要求）

13.1 供应商应提供不少于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金额的投标保证金，此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在开标之日起 100 日历天内有效。

14.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或信件等。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放弃投标。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在这种情况下，受投标有限期约束的所有权力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限期。

1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5.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5.1 供应商应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装订成册的部分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15.2 供应商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包括“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每份文件包含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内容，★其中报价文件需单独装订成册，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可以合并成一册或视文件厚薄分成多册。投标文件必须胶装（卡纸或铜版纸作封面，不建议硬质纸板做封面，未胶装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标），不得出现散页、活页。

其中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字迹须清晰易于辨认。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5.3 投标文件的投标函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文件中有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必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无效。投标文件正本中依据采购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除此之外的投标专用章、合同章等均视为无效）、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须为原件。副本可复印正本内容。

15.4 除供应商对错误之处必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修改处须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否则，评标委员会将不予接受。

15.5 投标文件每册目录所示页码应该是该册唯一的页码，其唯一的页码应该与目录所示的页码相吻合。供应商应针对评标细则逐条编制响应内容并标注对应页码，否则采购人不承担因为该项错误导致找不到目录所示内容而漏评或因标书编制质量而被扣分的责任。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6.1 供应商须将投标文件密封包装。★报价文件必须单独密封，否则投标无效。

16.2 密封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密封章。

密封袋均应注明：

“（1）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人地址：_____

（2）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3）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4）“在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限商务、技术文件）
__年__月__日__第二阶段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限报价文件）”的字样，并根据本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填入开标日期和时间。

在包封外层上还应写明供应商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

16.3 如果包封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

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供应商。

17. 投标截止期

17.1 供应商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递交投标文件。

17.2 采购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17.3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7 条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8.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 17 条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的形式通知采购人，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19.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6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在外层包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修改文件同样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

19.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作任何修改。

19.4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0. 无效投标的认定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供应商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供应商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在初审（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阶段）及商务技术、报价文件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0.1 商务技术文件阶段：

资格证明审核内容：

1) 投标文件内容不能充分证明投标人符合投标资格条件的；

20.2 商务技术审核：

1) 报名的投标人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发生实质性变更的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2) 投标人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技术方案，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3) 投标文件非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不齐全的;
- 5)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装订;
- 6) 投标文件内容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 7)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或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 8) 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
- 9)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 10) 投标有效期、交货期、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11)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 12) 投标文件中提供了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3) 投标人串通投标,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 14) 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20.3 报价文件评审阶段:

- 1) 投标人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报价,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 2) 投标文件内容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 3) 《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内容不完整且不接受修正意见或字迹不能辨认的或未提供;
- 4) 所投标项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5) 《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为零的,或其报价(大写)无法按正常书写方式进行报价唱标的或无投标报价的;
- 6) 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未提供书面说明(或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或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或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 8) 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或更改采购项目清单的;
- 9)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 10)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 11) 投标文件中提供了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2) 投标人串通投标,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3) 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20.4 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开标与评标

21. 开标

21.1 采购人将于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若采购人按本须知第7条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更改了开标时间和地点的，以后者为准。

21.2 开标大会邀请所有供应商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以下称供应商代表）必须随带本人身份证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身份证明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原件（其他诸如驾驶证、市民卡等一律视为未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原件。供应商如不派代表参加开标大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供应商如是法人代表的，只须按前款提供并出示相关证明、证件即可；如是法人代表授权一个以上代表参加投标的，应按实参加，并在相应文件上同时签署。

21.3 开标程序：

本项目按照先拆封商务和技术文件、后拆封报价文件的顺序进行。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开标大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采购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2) 提请供应商代表或公证人员查验采购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3) 按供应商提交采购响应文件（即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采购响应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含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下同）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同时告知供应商代表拆封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采购响应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

提交的采购响应文件应当将其中的报价文件单独密封，**否则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的，其投标无效，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4) 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供应商代表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名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同时公布其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

(5) 拆封供应商报价文件，宣读开标（报价）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供应商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护送至指定评审地点，由评审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 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22. 评标

22.1 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负责组织，依法组建由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等。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相关专家等组成，其中政府采购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2 评标纪律

本次评标工作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定标前将保密。

22.3 评标办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采购文件第五部分“评标办法”。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首先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3)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将会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产生不公平影响的。

4) 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5) 重大偏离和保留、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界定。初步评审时如发现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和保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重大偏离和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但允许投标文件在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细微偏差，在详细评审时可按评标办法对细微偏差做出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评审。

22.4 评标程序

22.4.1 初步评审工作内容

(1) 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 符合性检查

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除符合 22.4.1 款规定外，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和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资料，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如投标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22.4.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授权代表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未签字确认的，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对其不利的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评判

22.4.3 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在投标报价方面是否有计算、累计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及顺序如下：

(1)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6) 如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分项价格或单价有遗报，应视作已含在投标总价中；其投标总价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调整。其分项价或单价由评标委员会在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合理的原则对其予以确定；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以澄清方式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2.4.4 合理报价澄清说明

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 3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4.5 比较与评价。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特别说明：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规定：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如评审得分相同时，投标人技术得分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说明：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LED 小间距全彩屏。

22.4.6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22.4.7 编写评标报告。

23. 废标

23.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2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招标；或者经主管部门批准，采取其他方式组织采购。

六、确定中标人及授予合同

24. 中标人的确定

24.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网站公告中标、成交结果，采购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24.2 除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情形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组织重新评审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4.3 在采购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预中标人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

的，则取消其预中标资格，并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先后顺序，将下一顺序单位作为预中标公示单位，或由采购机构组织评标委员会复议后提出重新组织采购等建议。

24.4 供应商全部接受合同条件并签订合同后，中标通知书亦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4.5 如中标人拒绝承担中标的项目，或提出采购机构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采购机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先后顺序，将下一顺序单位作为预中标公示单位，或由采购机构组织评标委员会复议后提出重新组织采购等建议。

24.6 中标人应为浙江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如尚未注册，应在签订合同前，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cg.hzft.gov.cn>）进行注册并将书面资料提交采购机构复核备案。

24.7 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中标人即为供应商，采购机构及时将未中标的结果通知其他供应商。

25. 合同授予

25.1 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24.1 款所确定的中标人。

25.2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的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推荐中标候选人均放弃中标的，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经批准按其他方式执行。

25.3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设备的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他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26. 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人提供一份关于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相关人员的通讯录作为合同附件。

26.2 中标人如不遵守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各项条款的邀约与要约，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的，供应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予以赔偿，采购人可根据 25.2 的原则另行选择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如采购人违约拒签合同的，应支付给中标人招标违约金。但执行国家政策或不可抗力原因不在此列。

26.3 采购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询标回复和承诺及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27. 履约保证

27.1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7 天内，须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支付。

27.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6 或 27.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

28.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货物类收费标准计取。结算方式及时间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人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

29. 质疑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的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可以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9.1 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规定时间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9.2 供应商质疑

29.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可以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9.2.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9.2.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9.2.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9.3 供应商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30. 采购结束

30.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生效后即为采购结束。本项目的投标文件不予退回。

乙方提供的商品出现非使用方人为因素造成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如维修仍不能达到甲方使用要求的，乙方应提供同品牌同质量的商品无偿调换。如因商品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产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负责赔偿甲方所造成的损失。质保期满后，乙方仍提供维修和维护服务，收取成本费。

2、其它服务措施

(1) 乙方应负责对甲方的日常维护人员进行现场培训。

(2) 维修与更换缺陷部件的期限为乙方收到甲方通知后 4 小时内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如需到现场进行维修，48 小时内，生产厂家技术人员到货物现场进行维修。

第五条：验收

1、乙方将所供商品运至交货地点拆箱并完成全部系统建设任务，投入试运行前，由甲方组织对项目进行初步验收，通过初验后进行试运行。投入试运行后正常运行，由甲方会同有关部门对项目进行最终验收。

2、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一式二份，一份交甲方留存，一份由乙方用作结算凭证，同时由甲方填写《杭州市政府采购售后服务质量反馈表》，该表与设备运行期内甲方的反馈意见，都将作为考核乙方售后服务和质量的依据。

3、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罚。

4、验收时必须提供完整的竣工验收资料，包括招标文件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中所列的所有文档资料等。

5、合同商品从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出现非使用方人为因素造成的无法排除的故障由乙方予以整体调换。

第六条：履约保证金与质量保证金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7 天内必须向甲方交纳中标总额 5%(计_____元)的履约保证金。货到设备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____年内无发现有质量问题和维护问题，凭乙方开具的正规收据全额无息退还。

履约保证金账号：75182014309888-025061

收款人名称：杭州市市级机关事业单位会计结算中心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营业部。

第七条：货款的支付

1. 合同生效后 10 日内，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2. 全部产品调试安装验收合格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3. 验收合格完毕，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任何质量事故无息退还。

4. 甲方凭乙方递交的支付申请书及发票进行付款，如乙方未递交支付申请书及发票的，

甲方有权暂缓付款。

5. 以上合同款的具体支付比例及时间以实际及审批为准。乙方清楚本合同为政府采购项目，由于财政审核流程致使付款延迟的，不视作甲方违约。

进度款结算流程：合同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后，凭银行回单到后勤服务中心财务（解放东路市民中心 B 座）319 室（联系电话 0571-85256187）开具履约保证金收据；后续进度款支付及结算凭收据复印件及发票办理。

第八条：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款 0.05%（计_____元）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欠付价款 0.05%（计元）的违约金。

3. 如乙方在合同生效后 30 天内未履行合同规定内容，甲方有权没收乙方缴纳的 5%的履约保证金，并解除本合同。

4. 乙方在商品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内违反本合同有关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予以没收质量保证金，损失赔偿不足部分，按本合同第九条处理；在商品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后发生质量问题的，按本合同第九条处理。

5.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乙方不得把本项目分包或者转包给其他供应商，若发现此情况，甲方有权单方面取消本合同，并对质量保证金予以没收。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发生所供商品的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时，各使用方有权直接向乙方索赔，签订必要的书面处理协议。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第十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且乙方提交 5%的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鉴证方执____壹份。

3. 与本合同有关的招标书、投标书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杭州市市府大楼后勤服务中心 乙方（公章）：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解放东路 18 号 B 座 3 楼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85256115 电 话：

开户银行： 杭州银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帐 号：78202010408155

账 号：

纳税人识别号：123301004701015868

履约保证金账号：75182014309888-025061

收款人名称：杭州市市级机关事业单位会计结算
中心

合同签订日期：

鉴证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区号 - 办公固话 +手机

传真：区号-

合同签发日期：

第四章 用户需求

一、项目简介

本项目为杭州市市民中心会议中心 11 号厅所需的会议系统设备供货，包括设备的设计、制造、运输、就位、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售后服务等工作。涉及对提供的设备有相关尺寸要求的，供应商成交后须与采购单位复核确认，以满足安装的需要。

二、项目采购货物数量一览表及技术要求

本采购文件中所涉及的关于产地、品牌、厂家、技术规格等要求只作为参考，投标人的投标产品需相当于或优于该产品的各项技术参数要求，欢迎提供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的产品参加投标。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A. 主扩声系统				
A. 1	有源可变指向阵列扬声器	1、工作频率：不劣于 120Hz-15kHz。 2、最大声压级：≥106dB@30 米。 3、低频单元：不少于 8 个 4"锥形驱动单元。 4、高频单元：不少于 24 个 20mm 高音单元。 5、声波束水平控制角度（水平指向性）：≥110°。 6、声波束垂直控制角度可调。 ★7、声波束应当具有可变的垂直覆盖角以及垂直范围内的转向功能。 8、每个高、低频驱动单元均由独立的功放和信号处理电路进行控制，以实现声波束的角度控制可调。 9、同时具备平衡模拟音频输入、AES/EBU 数字信号输入及 AVB 数字音频流输入，确保输入信号的安全可靠。 10、通过控制软件对声波束进行控制以及利用远程监控系统监测扬声器的各项参数。 11、铝制箱体可以选择白色、黑色或者其他的定制颜色，从而能够与背景融为一体。 12、提供但不限于 CE 或 UL 证书或 CCC 证书或 IEC 证书。	4	只
A. 2	有源低频扬声器	1、低音音箱主要为音乐重放所用，采用频率下限较低的低频音箱满足播放音乐的频响宽度和动态。 参数要求如下： 3、工作频率：不劣于 35Hz-120Hz 4、频率响应：不劣于 37Hz-110Hz±4dB 5、相位响应：不劣于 45Hz-110Hz±30° 6、线性最大声压级：≥130dB@1 米 7、低频单元：不小于一个 15"双线圈锥形驱动单元 8、提供但不限于 CE 或 UL 证书或 CCC 证书或 IEC 证书	2	只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A. 3	数字调音台界面	1、不少于 72 个单声道输入和 8 个立体声输入。 2、不少于 24 个混音母线和 8 个矩阵母线。 3、可通过 Dante 网络音频协议连接。 ★4、主副数字音频网络接口可实现冗余备份。 5、具有 16 通道的自动混音。 6、不少于 16 个效果机架和 16 个均衡器机架。 7、不少于 16 个 VCA 编组和 8 个静音编组。 ★8、本地不少于 8 个话筒输入通道和 8 个自定义输出接口。 9、输入/输出通道数量可扩展。 10、内置效果器。 11、可通过 Apple Ipad 或电脑进行远程控制。 ★12、不少于 34 个电动推杆。	1	台
A. 4	数字音频接口箱	1、可提供不少于 32 路模拟输入，16 路模拟输出，4 路 AES/EBU 输出。 2、可通过 Dante 网络音频协议连接。 3、主副 Dante 口可实现冗余备份。 4、双电源接口。 5、多个调音台之间可实现基站共享。	1	台
A. 5	主 DANTE 交换机	1、8 口千兆网络交换机。 2、与调音台同品牌，实现数字音频网络操作的优化服务。	1	台
A. 6	数字音频网络服务器	1、支持不低于 3 块 DSP 插卡。 2、支持不低于 12 块输入/输出插卡，单台不低于 48 路音频通道。 ★3、服务器支持不低于 420x420AVB 数字输入/输出通道、64×64Dante 音频网络、32x32 CobraNet 音频网络。 4、通过以太网进行配置和控制。 5、支持网络冗余。 6、新型处理算法：（语音触发技术）和（环境触发技术）。 7、投标需提供售后承诺，提供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	台
A. 7	话筒/线路输入卡	1、4 通道平衡式话筒或线路输入。 2、欧式凤凰插接口。 3、不劣于 0-66dB 增益，每一档为 6dB。 4、具有削波指示。 5、具有+48V 幻象电源。	6	张
A. 8	话筒/线路输出卡	1、不少于 4 通道平衡式线路输出 2、推子的电平范围为-100 至+12dB 3、最大输出不劣于：+24dBu	2	张
A. 9	回声消除卡	1、4 通道平衡式话筒或线路输入。 2、创新处理算法：语音触发技术和环境触发技术。 3、尾长：不低于 300ms。 4、收敛率：高达 100dB/s。 5、处理还包括高通滤波器。 ★6、不占用数字音频网络服务器 DSP 处理资源。	2	张
A. 10	电话接口卡	1、主叫电话。 2、音频拨号- 重拨。 3、快速拨号- 闪断。	1	张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4、侦测和接听来电。 5、线路回声消除。 6、来电显示。 7、呼叫进程侦测。 8、线路盗用侦测。 9、噪声抑制滤波器。 10、持续线路状态指示和故障监控。		
A. 11	资源卡	1、DSP 扩展卡，含 2 个 DSP 芯片。 2、采用高性能 32/40 位浮点处理器，针对高性能音频处理进行优化。 3、单指令、多数据计算架构。 4、片内存储器：5 Mb 片内 RAM，4 Mb 片内 ROM。 5、工作频率高达 800 MHz。 6、提供以音频中心的独特外设：数字 应用接口、串行端口、精密时钟发生器、S/PDIF 收发器、异步采样速率转换器、输入数据端口。	2	张
A. 12	数字音频网卡	1、不少于 64*64 数字音频网络扩展卡。	1	张
A. 13	24 口 AVB 交换机	1、不少于 24 个 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 SFP 端口。 2、具有数字音频软件许可。	1	台
A. 14	控制电脑	1、不劣于 i5-8400T 8G 内存 1T+128G 固态 GTX1050-4G 独显/23.5 寸触摸屏。	1	台
A. 15	控制交换机	1、24 口千兆交换机。	2	台
A. 16	监听扬声器	1、频响范围:45 Hz - 21 kHz 。 2、最大声压级 1m, 每对:109dB 。 3、低音原理:Bass reflex 4、频率响应:4300 Hz 。 5、高音单元:28 mm 。 6、低音单元:7' 寸。 7、功放:高频 50W/低频 50W D 类功放。	2	只
B. 备份扩声系统				
B. 1	备份 DANTE 交换机	1、8 口千兆网络交换机。 2、与调音台同品牌，实现数字音频网络操作的优化服务。	1	台
B. 2	同轴天花扬声器	1、系统类型 8"超薄同轴吸顶式扬声器，封闭式箱体设计。 2、频率响应: 92 Hz - 18kHz (-3dB) 。 3、最大声压级: 107.0dB Peak SPL @ 1m。 4、灵敏度 dB @ 1 W/1 m: 89.0dB。 5、功率: 6 档可调的 25、70.7 和 100V 定压输出或 16Ω 定阻输出，定压可选功率: 64W、32W、16W、8W、4W、2W、1W、0.5W。 6、定阻功率 (RMS) : 64W。 7、覆盖角度: 105° 。 8、吸顶扬声器厚度小于 100mm 9、提供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4	只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B.3	8 通道 AVB 网络功放	1、八通道 AVB 网络数字定阻功放。 2、在 4Ω/8Ω 下提供每通道 175W 功率。 3、支持最小使用阻抗 2Ω。 ★4、可通过插卡，进行音频输入/输出扩展，或作为 AVB 失效备份接口。 5、自带 OLED 显示面板，双 AVB 冗余网络接口，4 路逻辑接口。 5、通道数量：不少于 8 个。 6、最大额定输出：单通道驱动，4Ω、8Ω：175W。 7、最大额定输出，桥接，8Ω：350W。 8、投标需提供售后承诺，提供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	台
C. 会议讨论及摄像跟踪系统				
C.1	圆桌区主席话筒	1、收音头：20 毫米直径电容式。 2、指向特性：心型。 3、频率响应：20-20,000 Hz。 4、灵敏度：-33 dB，22.4 mV/Pa (0dB=1V/Pa，1kHz)。 5、输出阻抗：200 欧姆。 6、最大承受声压：130 dB (1% T. H. D. @ 1kHz，0dB SPL=2x10 Pa)。 7、等效噪声级：20 dB，A 计权。 8、幻象供电：48V DC。	24	套
C.2	报告席鹅颈话筒	鹅颈电容话筒，话筒杆长度 45cm 话筒指向性：超心型 ★频率响应：20Hz-20kHz 灵敏度：不劣于 16mV/Pa；-36 dB re. 1 V/Pa ★等效噪声级：Typ. 23 dB(A) re. 20 μPa (max. 26 dB(A)) 信噪比：Typ. 71 dB(A) 总谐波失真：< 1% up to 125 dB SPL peak 最大声压级：135 dB	4	套
C.3	侧座会议主机	1、可以将话简单元分两路或者一个环路接入系统。 2、在不使用冗余的情况下，可以接入不低于 100 个话简单元（每条线路 50 个），或者最多可以接入 50 个以环形冗余方式连接的话简单元以提供最大的可靠性。 ★3、SD 卡插槽和可控制录音的 REC 按钮。 4、插入式输入和输出接口。 5、用于系统控制和配置的 RS232 接口。 6、可恢复出厂设置的复位键。 7、最多支持 8 个话简单元同时打开，每个主席单元固定占用一个通道。 8、自动分配话简单元的音频通道。 9、三种操作模式：标准、语音激活、先进先出。 10、投标需提供售后承诺，提供提供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	台
C.4	侧座主机机架	1、19 “机架安装套件，为电源供应和线缆固紧的固定配件。	1	套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C. 5	侧座移动式代表单元	1、用于清除/关闭所有打开状态的代表话简单元的清除按钮。 2、可配置的功能按钮。 3、具有话筒语音激活功能。 4、带音频均衡的集成扬声器。 5、话筒打开后扬声器音量自动降低。 6、两个 RJ46 插座，可用于连接到控制主机，或者连接到另一个话简单元/系统单元。 7、两个用于永久安装在桌面上的底板孔（防盗）。 8、投标需提供售后承诺，提供提供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6	台
C. 6	侧座鹅颈会议话筒	1、电容鹅颈话筒，，黑色，长度 500 毫米，五针 XLR 公头，无前置放大器，带防风罩。 2、拾音头：驻极体电容式。 3、指向特性：心型。 4、频率响应不劣于：50 -19kHz。 5、开通灵敏度：17 mV/Pa。 6、最大承受声压：107 dB[SPL @ 1% THD]。 7、话筒总长度不少于：470mm。	16	只
C. 7	手拉手接线缆	1、不少于 2.5 米长会议系统连接线。	20	根
C. 8	接线缆	1、不少于 10 米长会议系统连接线。	2	卷
C. 9	连接头	1、与所选会议系统配套使用。	8	个
C. 10	双通道无线接收机	1、双通道接收机，坚固的标准 19 寸金属外壳，内建供电单元 2、频率个数最多可达 3000 个，交换频宽最大可达 75MHz 3、20 个固定频率组，每组有最多可达 64 个相互兼容的预设 4、6 个用户频率组，每组最多有 64 个可调通道 5、内建天线信号拆分器，允许最多 8 台设备堆叠而无需添加额外的天线信号拆分器 6、导频静噪电路带来无干扰的操作 7、通道组内的频率扫描功能 8、可使用软件做连续频率扫描 9、频率设置的步长是 25kHz 10、静噪设置在显示屏上始终可见 11、用于有源天线的电缆 12、带平衡变压的音频输出 13、降噪系统的信噪比大于 120 dB(A)	4	台
C. 11	手持式发射机	1、最高可达到 75MHz 的交换频宽 2、20 个固定频带，最多 64 个可兼容的预设 3、6 组每组最多 64 个可调谐的通道 4、频率设置以 25kHz 为步长 5、RF 输出功率：10, 30, 50, 100 mw 可选	8	只
C. 12	无线话筒咪头	1、话筒：动圈式 2、音频灵敏度：2 mV/Pa 3、声压级：154 dB	8	只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C. 13	强指向性天线	1、频率范围：450 - 960 Mhz 2、定向角度：约 100° 3、正反向比：≥14 dB	2	个
C. 14	无线馈线	1、10 米/50Ω	2	条
C. 15	话筒防震支架	与无线手持话筒配套使用。	8	个
C. 16	高清摄像机(左画面)	★1、图像传感器：3 片 1/2.8 英寸 MOS 超大成像器件。 2、镜头：光学变焦 20 倍，数字变焦 10 倍。 3、水平解析度：1000 电视线。 4、输出格式：最高支持到 1920×1080p/59.94Hz、1920×1080p/50Hz。 5、视频输出接口：至少支持 IP、SDI、HDMI 和 CVBS 四种输出。 6、控制接口：具备 RS232、RS422、IP 三种控制接口。 7、云台旋转范围：可进行水平±175°、俯仰-30° ~+210°。旋转速度高达 60° /s。 8、摄像机支持话筒/线路音频输入，含有音频输入接口。 9、画面冻结功能：在调用预置位期间冻结视频，期间仅输出静止的图像，不显示回转运动的画面。 10、具有光学防抖功能。 11、投标需提供售后承诺，提供提供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	台
C. 17	高清摄像机(右画面)	★1、图像传感器：3 片 1/2.8 英寸 MOS 超大成像器件。 2、镜头：光学变焦 20 倍，数字变焦 10 倍。 3、水平解析度：1000 电视线。 4、输出格式：最高支持到 1920×1080p/59.94Hz、1920×1080p/50Hz。 5、视频输出接口：至少支持 IP、SDI、HDMI 和 CVBS 四种输出。 6、控制接口：具备 RS232、RS422、IP 三种控制接口。 7、云台旋转范围：可进行水平±175°、俯仰-30° ~+210°。旋转速度高达 60° /s。 8、摄像机支持话筒/线路音频输入，含有音频输入接口。 9、画面冻结功能：在调用预置位期间冻结视频，期间仅输出静止的图像，不显示回转运动的画面。 10、具有光学防抖功能。 11、投标需提供售后承诺，提供提供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	台
C. 18	摄像机壁装支架	1、与所选摄像机配套使用，具有护线盖板，黑色	2	套
C. 19	高清摄像机(中央)	★1、图像传感器：3 片 1/2.8 英寸 MOS 超大成像器件。 2、镜头：光学变焦 20 倍，数字变焦 10 倍。 3、水平解析度：1000 电视线。 4、输出格式：最高支持到 1920×1080p/59.94Hz、1920×1080p/50Hz。 5、视频输出接口：至少支持 IP、SDI、HDMI 和 CVBS 四种输出。 6、控制接口：具备 RS232、RS422、IP 三种控制接口。	1	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7、云台旋转范围：可进行水平±175°、俯仰-30°~+210°。旋转速度高达60°/s。 8、摄像机支持话筒/线路音频输入，含有音频输入接口。 9、画面冻结功能：在调用预置位期间冻结视频，期间仅输出静止的图像，不显示回转运动的画面。 10、具有光学防抖功能。 11、投标需提供售后承诺，提供提供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C. 20	专业三角支架	用于安装云台及摄像机	1	套
C. 21	高清监控摄像机 (左侧)	★1、图像传感器：1/2.3英寸MOS超大成像器件。 2、镜头：光学变焦22倍，数字变焦16倍。 3、水平解析度：1000电视线。 4、输出格式：最高支持到1920×1080p/59.94Hz、1920×1080p/29.97Hz。 5、视频输出接口：至少支持IP、HDMI和USB三种输出。 6、控制接口：具备RS232、RS422、IP三种控制接口。 7、云台旋转范围：可进行水平±175°、俯仰-30°~+90°。旋转速度高达90°/s。 9、供电备份：具备PoE+供电功能，通过一根网线摄像机可实现供电、控制、视频输出三项功能。 10、存储备份：摄像机自带Micro SD卡槽，可插入SD卡，本地录制拍摄的内容。 11、画面冻结功能：在调用预置位期间冻结视频，期间仅输出静止的图像，不显示回转运动的画面。 12、投标需提供售后承诺，提供提供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	台
C. 22	高清监控摄像机 (右侧)	★1、图像传感器：1/2.3英寸MOS超大成像器件。 2、镜头：光学变焦22倍，数字变焦16倍。 3、水平解析度：1000电视线。 4、输出格式：最高支持到1920×1080p/59.94Hz、1920×1080p/29.97Hz。 5、视频输出接口：至少支持IP、HDMI和USB三种输出。 6、控制接口：具备RS232、RS422、IP三种控制接口。 7、云台旋转范围：可进行水平±175°、俯仰-30°~+90°。旋转速度高达90°/s。 9、供电备份：具备PoE+供电功能，通过一根网线摄像机可实现供电、控制、视频输出三项功能。 10、存储备份：摄像机自带Micro SD卡槽，可插入SD卡，本地录制拍摄的内容。 11、画面冻结功能：在调用预置位期间冻结视频，期间仅输出静止的图像，不显示回转运动的画面。 12、投标需提供售后承诺，提供提供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	台
C. 23	IP控制键盘	1、与摄像机配套同一品牌。	1	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C. 24	中央控制主机	1、支持行业安全标准的通信协议 2、支持 IPAD 控制 3、6 个支持软件握手的双向 RS-232 串行端口 4、2 个支持硬件和软件握手的双向 RS-232/RS-422/RS-485 串行端口 5、8 个红外/串行端口，用于外部设备的单向控制 6、4 个 Flex 输入/输出端口 7、8 个继电器，用于控制房间功能 8、4 路可独立开关的 12 VDC 电源输出 9、以太网监视和控制 10、支持常见的 BMS(建筑管理系统)协议,如 BACnet、KNX 和 DALI	1	台
C. 25	中控软件	1、满足系统要求定制。	1	套
C. 26	无线路由器	1、5 全千兆口 1200M 双频无线。	1	台
C. 27	触摸显示屏	1、11 英寸视网膜显示屏, IOS 系统, 64G 内存。	1	台
D. 主备视频处理系统				
D. 1	主高清混合矩阵	1、矩阵输入支持热插拔不少于 8 个 3G-SDI;16 个 HDMI; 8 个网络视频口。 2、矩阵输出支持热插拔不少于 24 个 HDMI; 8 个网络视频口。 ★3、50 Gbps 的数字背板可支持未来的 8K 视频。 4、丰富的本地、双绞线及光纤输入和输出矩阵板选择。 5、支持来自以太网控制端口的 RS-232 插入。 6、为部分发送器和接收器远程供电。 7、支持 HDMI 2.0b 参数标准,包括高达 18 Gbps 的数据速率。 8、HDR、高达 12 位的色深、3D 和高清无损的音频格式符合 HDCP 2.2 标准。 9、为 HDCP 加密内容提供超快的切换速度。 10、可对标清视频提供去隔行处理。 11、自动地管理已连接设备之间的 EDID 通信持续验证 HDCP 标准,用于快速、可靠的切换。 12、HDCP 可视确认—当处理 HDCP 加密的内容时,如果视频输出连接至一个不符合 HDCP 标准的显示设备,图像解析度转换器即会输出一个全屏的绿色信号,可以从视觉上立刻确认被保护内容无法显示在此显示设备上。 13、以太网扩展。 14、全数字信号路由。 15、每路数字输入具有自动电缆均衡功能。 16、自动输出时钟恢复。 17、通过 RS- 232 或以太网进行 HDCP 验证和信号显示确认。 18、音频输入增益及衰减。 19、输出屏蔽控制。 20、音频输出音量调节。 21、以太网监视和控制。	1	套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22、含或不含音频的内部彩条测试图案，可用于设置和校准。 23、支持冗余电源。		
D. 2	主 HDMI 输入网传	设计安装在各种地插盒内 通过单根 CATx 屏蔽电缆将视频、音频、双向 RS-232 和红外及以太网信号传输至 100 m (330') 远的距离 支持分辨率高达 4K 的计算机和视频信号	6	台
D. 3	主 HDMI 输出网传	通过单根 CATx 屏蔽电缆在 100 m (330') 远的距离上接收带嵌入音频的视频、双向 RS-232 和红外及以太网信号 高级 4K 图像解析度转换技术	2	台
D. 4	备份高清混合矩阵	1、矩阵输入支持热插拔不少于 4 个 3G-SDI;4 个 HDMI; 8 个网络视频口。 2、矩阵输出支持热插拔不少于 12 个 HDMI; 4 个网络视频口。 ★3、50 Gbps 的数字背板可支持未来的 8K 视频。 4、丰富的本地、双绞线及光纤输入和输出矩阵板选择。 5、支持来自以太网控制端口的 RS-232 插入。 6、为部分发送器和接收器远程供电。 7、支持 HDMI 2.0b 参数标准，包括高达 18 Gbps 的数据速率。 8、HDR、高达 12 位的色深、3D 和高清无损的音频格式符合 HDCP 2.2 标准。 9、为 HDCP 加密内容提供超快的切换速度。 10、可对标清视频提供去隔行处理。 11、自动地管理已连接设备之间的 EDID 通信持续验证 HDCP 标准，用于快速、可靠的切换。 12、HDCP 可视确认— 当处理 HDCP 加密的内容时，如果视频输出连接至一个不符合 HDCP 标准的显示设备，图像解析度转换器即会输出一个全屏的绿色信号，可以从视觉上立刻确认被保护内容无法显示在此显示设备上。 13、以太网扩展。 14、全数字信号路由。 15、每路数字输入具有自动电缆均衡功能。 16、自动输出时钟恢复。 17、通过 RS- 232 或以太网进行 HDCP 验证和信号显示确认。 18、音频输入增益及衰减。 19、输出屏蔽控制。 20、音频输出音量调节。 21、以太网监视和控制。 22、含或不含音频的内部彩条测试图案，可用于设置和校准。 23、支持冗余电源。	1	套
D. 5	主备信号切换器	可将来自多个 HDMI 信号源设备的视频信号切换至一个显示器。切换器支持分辨率高达 4K 的视频信号，并支持高达 10.2 Gbps 的数据速率、3D、唇形同步和高清无损的音频格式。	3	台
D. 6	65 寸多画面监看显示器	控制室不小于 65 寸，输入接口与系统配套，可实现 9 画面同屏监看 墙面壁挂安装，配可伸缩旋转支架。	1	套
D. 7	视频转换及分配器	包含 HDMI 高清线，HDMI、VGA1 分 2 分配器，音频转换接头等，满足系统要求	1	批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E、LED 显示系统				
E. 1	LED 小间距全彩屏 (中央)	<p>★1. 像素间距$\leq 1.25\text{mm}$。</p> <p>2. 像素密度：$\geq 640000/\text{m}^2$。</p> <p>3. 屏幕尺寸(m)：宽$\geq 4.2\pm 10\text{mm}$，高$\geq 2.3625\pm 10\text{mm}$，面积$\geq 9.9225\text{m}^2$(分辨率：3360 点$\times$1890 点) 投标方也可根据自身产品尺寸进行拼接，但是设计显示尺寸不得小于规定面积。</p> <p>4. 箱体整体结构采用压铸铝或镁铝合金材料，具备优良的散热性。</p> <p>5. 箱体自带 HDMI 数据接口（提供 HDMI 授权测试证书）。</p> <p>★6. 采用箱体前维护方式，单元箱体具备六项无极调节功能，保证屏幕整体平整度；（以检验报告为准）。</p> <p>7. 防尘等级：LED 显示屏防尘等级达到 IP5X（提供检测报告）。</p> <p>8. LED 管芯类型，宏齐金线封装，像素结构 LED 表贴三合一。（中标后提供灯珠厂家对本项目的授权）。</p> <p>9. 一体化驱动主板设计，拥有自带驱动控制的 LED 显示单元及其生产方法的技术。（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厂家公章）。</p> <p>10. 双信号备份：信号双环路双链路设计，板板连接，无连接线。</p> <p>11. 电磁兼容性，投标产品达到 CLASS B 标准（提供产品 CNAS、CMA、MRA 认可的检测报告）。</p> <p>12. 白平衡亮度$\geq 600\text{cd}/\text{m}^2$（6500K，校正后）。</p> <p>★13. 显示屏内部设计原理：单个 LED 面板设计按共阴原理设计，高性能、低功耗，节能 20%以上（提供产品 CNAS、CMA、MRA 认可的检测报告，及对比测试证书）。</p> <p>14. 色温可调范围：3000k~10000k，并可自定义色温值。</p> <p>15. 对比度$> 5000:1$。</p> <p>16. 视角：水平视角$\geq 160^\circ$，垂直视角$\geq 160^\circ$。</p> <p>17. 刷新频率$\geq 3840\text{HZ}$。</p> <p>18. 换帧频率：50&60HZ。</p> <p>19. 具有亮度矫正、颜色矫正功能（以检验报告为准）。</p> <p>20. 控制系统（发送盒）采用箱体内置式，提高系统稳定性。</p> <p>21. 模组亮度均匀性$\geq 97\%$。</p> <p>22. 平整度：$\leq 0.2\text{mm}$。</p> <p>23. 峰值功耗$\leq 700\text{W}/\text{m}^2$，平均功耗$\leq 240\text{W}/\text{m}^2$。</p> <p>24. 工作温度范围$-10^\circ\text{C}-40^\circ\text{C}$。</p> <p>25. 存储温度范围$-20^\circ\text{C}-60^\circ\text{C}$28. 在 40°C 85%RH 恒定湿热环境下，工作正常。</p> <p>26. 屏幕模组 PCB 板，采用阻燃材料，燃烧等级通过 V-0 等级要求（提供阻燃材料检测报告）。</p> <p>27. 产品获得省级节能低碳技术产品及示范案例推荐目录内产品，提供证明复印件。</p> <p>28. 产品通过国家 3C 认证，提供复印件。</p> <p>29. 噪音：依据 GB / T18313-2001《声学信息技术设备和通信设备空气噪音的测量》标准，本底噪声$\leq 5\text{DB}$（提供 CNAS、CMA、MRA 认可的检测报告）。</p> <p>30. 盲点率：≤ 0.00001，无常亮点。</p> <p>31. 提供所投 LED 显示屏具有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p>	9.922 5	平方 米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E. 2	LED 小间距全彩屏 (左右)	<p>★1. 像素间距$\leq 1.25\text{mm}$。</p> <p>2. 像素密度：$\geq 640000/\text{m}^2$。</p> <p>3. 屏幕尺寸 (m)：宽$\geq 3.6\pm 10\text{mm}$，高$\geq 2.025\pm 10\text{mm}$，面积$\geq 7.29\text{m}^2 \times 2$块(分辨率：2880 点$\times$1620 点) 投标方也可根据自身产品尺寸进行拼接，但是设计显示尺寸不得小于规定面积。</p> <p>4. 箱体整体结构采用压铸铝或镁铝合金材料，具备优良的散热性。</p> <p>5. 箱体自带 HDMI 数据接口（提供 HDMI 授权测试证书）。</p> <p>★6. 采用箱体前维护方式，单元箱体具备六项无极调节功能，保证屏幕整体平整度；（以检验报告为准）。</p> <p>7. 防尘等级：LED 显示屏防尘等级达到 IP5X（提供检测报告）。</p> <p>8. LED 管芯类型，宏齐金线封装，像素结构 LED 表贴三合一。（中标后提供灯珠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p> <p>9. 一体化驱动主板设计，拥有自带驱动控制的 LED 显示单元及其生产方法的技术。（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厂家公章）。</p> <p>10. 双信号备份：信号双环路双链路设计，板板连接，无连接线。</p> <p>11. 电磁兼容性，投标产品达到 CLASS B 标准（提供产品 CNAS、CMA、MRA 认可的检测报告）。</p> <p>12. 白平衡亮度$\geq 600\text{cd}/\text{m}^2$（6500K，校正后）。</p> <p>★13. 显示屏内部设计原理：单个 LED 面板设计按共阴原理设计，高性能、低功耗，节能 20%以上（提供产品 CNAS、CMA、MRA 认可的检测报告，及对比测试证书）。</p> <p>14. 色温可调范围：3000k~10000k，并可自定义色温值。</p> <p>15. 对比度$> 5000:1$。</p> <p>16. 视角：水平视角$\geq 160^\circ$，垂直视角$\geq 160^\circ$。</p> <p>17. 刷新频率$\geq 3840\text{HZ}$。</p> <p>18. 换帧频率：50&60HZ。</p> <p>19. 具有亮度矫正、颜色矫正功能（以检验报告为准）。</p> <p>20. 控制系统（发送盒）采用箱体内置式，提高系统稳定性。</p> <p>21. 模组亮度均匀性$\geq 97\%$。</p> <p>22. 平整度：$\leq 0.2\text{mm}$。</p> <p>23. 峰值功耗$\leq 700\text{W}/\text{m}^2$，平均功耗$\leq 240\text{W}/\text{m}^2$。</p> <p>24. 工作温度范围$-10^\circ\text{C}-40^\circ\text{C}$。</p> <p>25. 存储温度范围$-20^\circ\text{C}-60^\circ\text{C}$28. 在 40°C 85%RH 恒定湿热环境下，工作正常。</p> <p>26. 屏幕模组 PCB 板，采用阻燃材料，燃烧等级通过 V-0 等级要求（提供阻燃材料检测报告）。</p> <p>27. 产品获得省级节能低碳技术产品及示范案例推荐目录内产品，提供证明复印件。</p> <p>28. 产品通过国家 3C 认证，提供复印件。</p> <p>29. 噪音：依据 GB / T18313-2001《声学信息技术设备和通信设备空气噪音的测量》标准，本底噪声$\leq 5\text{DB}$（提供 CNAS、CMA、MRA 认可的检测报告）。</p> <p>30. 盲点率：≤ 0.00001，无常亮点。</p> <p>31. 提供所投 LED 显示屏出具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p>	14.58	平方米
E. 3	大屏可视化综合管理平台控制器	1. 采用工控机箱，稳定可靠，支持 7x24 小时无故障运行。分辨率 支持 4K 分辨率，支持 3D 信号传输；	1	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2. HDMI 或 DVI 输入板卡不少于 12 路 3. HDMI 或 DVI 输出板卡不少于 12 路 4. 内置英特尔® Xeon® E5 系列同等处理能力的处理器 5. 内置不少于 2 个 240G SSD 6. 内存不低于 32GB ★7. 不少于 2 个 USB2.0 接口 2 个 USB3.0 接口 1 个 COM 接口 1 个 VGA 接口 2 个千兆以太网接口 1 个 IPMI 网络接口 600W 交流-直流电源 电源输入：100 - 240V 交流电源		
E. 4	大屏可视化软件	1. 无限次窗口叠加及炫游，可以将 IE 窗口，采集的电脑信号窗口，视频窗口自由漫游及实时移动。 ★2. 可视化大数据软件，可通过 IE、Chrome 浏览器网络地址直接从控制主机内部调用，无需外部采集信号源。 3. 本机可运行第三方应用，预览功能，能看到媒体的缩略图，IPC 预览，可以做轮询等，对 IPC 支持事件监测，异常报警。 ★4. 多任务执行功能并上墙显示，无需外置主机就可以调取多路网页上墙显示，并可对任务进行操作(远程鼠标键盘功能)；上墙显示图像可分割显示、单屏显示、跨屏显示、叠加漫游显示。 5. 产品配置备份功能，可以将配置文件导出导入，每个输出通道可自定义分辨率。 6. 具有画面回传功能，每个客户端（IPAD）都可看到大屏幕各窗口的图像，方便用户操作。回显画面质量和帧率可配置，在配置下可以动态智能调节。 7. 重点窗口突出显示；各种窗口的动画效果，例如翻转、滚动、车轮、百叶窗、时钟、播放、不同方向飞入等；智能分割，无缝同显；任意开窗可设置半透明效果，透明度可调节。 8. 支持点对点动态高清底图。底图可设置为用户专业的 2D 应用程序或根据客户需求定制。 9. 按用户需求，将大屏正在播放的内容通过网络定点传送至控制端，实现对大屏的实时监控； 10. 支持 4K/2K 超高解析度视屏播放，画面流畅、效果震撼、大屏优势显著。 11. 无线上屏同时可显示多个局域网内信号（IPAD、IPHONE、MAC、PC）；对无线投屏的 Windows PC 还支持反向控制功能。 12. 3D 应用，可实现高精度，高分辨率，三维立体图形显示输出效果，满足专业用户在三维场景显示，计算机辅助设计及其他三维应用领域的图像显示要求；模板排程轮播，自定义监控进行模板保存及排程，以及对模板进行轮播。 13. 具有系统监控功能，客户端可看到显示墙控制器各部件运转的状况，如有异常，系统会自动告警； 14. 支持多服务器级联，可实现超大规模布控，上级服务器可以调用下级服务器的流媒体，并直接显示。下级服务器可以设置哪些流媒体可以被上级服务器看见。 15. 手机、PAD、触摸屏控制，多个设备可以同时登录。 16. 自定义移动控制端的 UI，系统化、模块化设计理念，更具有扩展性，提供 Web Socket 接口，RS232 接口，第三方应用直接可以调用 ★17. 控制主机内置播放器功能通过 IPAD 可以直接控制视频播放	1	套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的暂停，快进，PPT 翻页等功能。 18. 权限管理：要求可同一套软件，同时登陆多个不同帐号、可以同时操作，满足对大屏统一管理，不同权限，操作不同的内容。能同时满足多部门办公和多团队参观互不影响。 19. 具有内置的流媒体服务器，不需要单独购买架设，独立的播控功能，不同分组的显示设备，可以设计不同的排程。 20. 设备自动发现，自动侦测，发现异常主动回报短信、邮件等。 21. 可对接语音控制：具有强抗噪能力，支持离线和在线语音识别，并可快速切换，调取场景模式。通过指定的语音指令，唤醒智能硬件产品或应用，进入等待语音指令状态，唤醒无需网络，实时触发，支持精确语义理解技术。 22. 支持红外、键盘等外设接入，实现人机互动 23. 能够接入 ZIGBEE 的外设，实现烟雾报警、PM2.5 实时监测、温湿度实时监测等，直接显示在指定屏幕上，并能设置阈值在屏幕或者控制端进行主动报警。 24. 支持窗口模式和全屏模式。切换方便 25★中标后实施前，须进行功能验证。		
E. 5	配电系统	≥10KW，配电柜具备防雷、过压、过流、欠压、短路、断路以及漏电保护措施；配电柜内装有漏电保护开关、空气开关、熔断器、延时启动接触器、电源防雷器等，配电柜门上还装有旋钮开关和指示灯等；配电柜内主令开关均选用施耐德品牌器件。配电系统具有电源监视，温度，烟雾监控报警功能，支持网络及串口控制，可通过 PLC 实现远程开关控制。	3	套
E. 6	安装结构架和装饰	与屏体相关的 LED 钢支架设计（中标后需提供详细施工图）、制作及安装；具有安装能力；定制铝型材结构。	3	套
E. 7	LED 显示屏施工辅材	HDMI-DVI 线、备品备件(模组、电源、灯)、安装调试	1	批
E. 8	视频播放电脑主机	CPU 不劣于：W-2123;内存不小于:16G;系统硬盘不小于:120SSD;资源硬盘不小于:1T;具有 DVDRW、无线键鼠；显卡不劣于丽台 P2000 5G 具有 4 分屏输出。	1	台
E. 9	显示器	面板类型：IPS 屏幕尺寸：23.8 英寸 分辨率：1920*1080 屏幕比例：16:9 接口类型：DVI*1 DP*1	2	台
F. 系统辅材				
F. 1	配电箱	电器元件质量可靠，可实现时序器控制及手控制，开关顺序满足系统要求，与系统配套使用	1	套
F. 2	UPS 备份电源	在线式 UPS，保证 LED 显示系统、扩声系统、视频系统断电后可持续运行 30 分钟。	1	套
F. 3	电源时序器	1、10 路设备时序电源。 2、八组受开关控制的电源插座，每组电源自动延 0-999 秒可调。 3、支持中控设备。 4、允许多台级联。	4	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F. 4	3G-SDI 线	RG-6/U, 18 AWG, 实心裸铜导体充入空气的发泡高密度聚乙烯绝缘铝箔/聚酯/铝箔 (Duofoil) 屏蔽, 100% 屏蔽覆盖率; 再加锡包铜编织网屏蔽, 95% 屏蔽覆盖率。 PVC 护套。	2	箱
F. 5	超 5 类网线	CAT5	8	箱
F. 6	超 6 类网线	CAT6	4	箱
F. 7	音频安装线	线径 5.0mm, 适合固定铺设使用。 导体截面积 0.31mm ² , 23AWG。 护套: 聚氯乙烯绝缘电压: 500V AC/min。	6	箱
F. 8	话筒线	线径 6.0mm, 适合流动场合使用。 导体截面积 0.3mm ² , 23AWG。 护套: 聚氯乙烯绝缘电压: 500V AC/min。 铜网密度高达 94% 以上, 有效屏蔽电磁噪声。	2	箱
F. 9	音响线	线径 6.8mm, 适合固定铺设使用。 导体截面积 1.27mm ² , 16AWG。 工程导管穿线专用两芯音响线, 护套特别柔软。 高密度镀锡铜编织网和铝箔构成极佳的屏蔽。	2	箱
F. 10	电源线	ZR-RVV 3*2.5。	1	批
F. 11	供电电缆	阻燃三相五线 (10 平方) 全铜国标铠装电缆, 由总配电箱引至大屏成套配电箱的电源控制系统。	1	批
F. 12	3G-SDI 接插件	75 Ω BNC 压接插头。 可减少同轴电缆在 3GHZ 时的反射损耗。 压接方式确保安装工作迅速, 可靠。 触针机械锁机构防止移位, 外接触环为镀铜制成。	1	批
F. 13	高清视频线专用剥线钳	适用大部分 75 Ω BNC, DIN, RCA 和 F 型插头 内置三个钢制圆形刀片, 完成精确, 干净的剥线 旋转调节可以选择 5 种不同型号电缆	1	个
F. 14	BNC 冷压型压接钳	选择适合压接模套, 压接模套要与压接钳配套 压接模套可以更换	1	个
F. 15	压接模套	选择适合压接模套, 压接对应的连接器 压接模套要与压接钳配合使用 压接模套可以更换	1	个
F. 16	音视频系统接插件	高品质接插件, 与系统配套使用。	1	批
F. 17	桥架 KBG 管	与系统配套使用。	1	批
F. 18	话筒地插盒及桌面接口盒	满足系统要求	1	批
F. 19	操作台	满足使用要求, 与系统配套使用。含旋转工作椅 2 张	1	批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F. 20	系统机柜	1、42U, 800mm 宽*2055mm 高*800 深 mm, 前门平板网门, 后门双开网门含防尘网。 2、机柜后部配置金属垂直走线槽。 3、配置开门自动灯光系统。 4、正面按需配置机柜盲板。	3	台
F. 21	机要设备机柜	1、24U, 600mm 宽*2055mm 高*800mm, 前后玻璃门。 2、配置开门自动灯光系统。 3、正面按需配置机柜盲板。	1	台
F. 22	施工辅助材料	1、满足系统要求。	1	批
F. 22	系统集成费	1、包含本项目内的设备安装、调试及售后维保等所需费用。	1	项

注：采购人有权根据现场情况和实际需求对采购设备配置做出调整，供应商须无条件响应。

三、实施周期及质量保证期

1) 实施周期及安装：合同签订后 45 日内完成。

2) 质保期：项目整体免费质保期限不得低于 3 年。

3) 各供应商务必现场踏勘，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以充分考虑其报价风险。部分定制产品做调整的，单价不予调整。如项目现场实际安装清单量超过清单数量的，项目总价不予调整固定不变。

四、技术支持服务要求

1. 供应商有责任检查安装现场是否符合产品安装条件，事先提出对安装的环境的要求，包括接电、安装等。

2. 本项目涉及的设备由供应商负责测试、安装、调试和有关配置工作，供应商应按上述方案完成测试、安装、调试和有关配置工作。

3. 供应商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使用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供应商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并解决。

4. 供应商承诺本次提供的所有设备满足标书要求，对标书中的变更修改内容以本合同的设备配置附件为准。供应商承诺所有的设备满足技术完整性要求。如有线缆、附件等遗漏，影响设备安装和运行，由供应商承担并负责解决。

5. 投标设备运行满足相关国家标准，确保设备运行安全性，防止事故发生。

6. 招标范围内所有设备、管线等组件均应以系统通畅、操作检修安全、方便为原则合理

布置，设备、管道走向标识清晰、规范，并满足现场与环境要求。

7. 本招标文件所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作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规范和标准的相关条款，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招标文件和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优质产品和服务。

五、重要说明

1. 供应商必须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信息予以响应，质量必须达到或高于招标的要求。

2. 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只是招标人提出的一些原则性参数，并不是详尽的要求，供应商有责任完善对提供货物的品牌、参数说明或相关技术规格。

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影响采购人的正常使用，要负相应责任，并向采购人赔偿损失，采购人有权向相关管理部门进行投诉。

4. 招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货物组织验收（包括第三方检测），所产生的实际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5. 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包括相关附件为相应厂家正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产品具有合法的版权或使用权，应由供应商负全部责任。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一、总则

评标工作必须遵循公平、公正的竞争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负责组织，依法组建由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等。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相关专家等组成，其中政府采购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三、评标纪律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 所有评标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3. 评标人员不得接受或参加供应商或与投标有关的单位、组织或个人的有碍公务的宴请、娱乐活动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

4. 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随意出入评标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5.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及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6.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供应商或与中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以外。

7. 评标过程中，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用户评委随后发表意见；评标专家对供应商的优劣情况，以及认为差异较大的情况等，应以书面意见作出真实、专业、诚恳负责的表述，不得违背客观、公正的原则。

8. 评标结束后，各评标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采购人，严禁将评标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带出评标现场向供应商或其他单位提供。

9. 在中标结果公布前应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予以保密。

10. 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2. 在整个评标过程中，供应商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的任何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失败。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评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 熟悉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

3. 采购组织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审。评审程序如下：

(1) 开启评审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 核验出席评审活动现场的评审小组各成员和相关监督人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审现场。

(3) 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审小组组长。

(4) 通报报名参加本项目采购的投标人名单及资格预审情况（如有），宣读最终提交采购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名单，组织评审小组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 根据需要简要介绍采购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

(6) 评审小组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审小组对拟认定为采购响应文件无效、投标人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投标人接到评委会或评标委员会授权的评标工作人员的澄清要求或通知的电话后，请在 20 分钟之内赶到通知的指定地点接受澄清，如未能在 20 分钟之内达到指定地点的，视同该投标人自动放弃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评标委员会对此所作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授权代表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未签字确认的，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对其不利的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评判。

投标文件的金额不一致的，按投标须知 22.4.3 错误修正的原则由投标人确认；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7) 评审小组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采购文件规定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 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评审人员对有关采购文件、采购响应文件、样品、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采购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供应商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采购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供应商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6. 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后的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排列，推荐前一名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

标优劣顺序排列。

7. 完成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采购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
- (6) 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五、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 资信技术部分 满分 70 分

评标专家组成员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技术参数或方案充分审核、讨论及评议后，由各专家按综合评分细则集体讨论确定统一分类评分类别后自行评分，每人一份评分表，并签名。在统计得分时，如发现某一单项评分超过评分细则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评分表无效。投标人技术部分的最终得分为评标专家组成员的有效评分中的算术平均值。

1. 投标产品的性能与需求的吻合程度（0~20 分）

(1) 投标产品的基本功能、技术指标与需求的吻合程度和偏差情况(包括所投标产品的参数、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随机软件等),技术指标负偏离每一项扣减 1 分。(15 分)

(2) 投标产品的选型上是否能够满足标书的基本要求,是否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其配置和性能是否能满足本系统运行的需求,投标产品的基本功能、技术指标上是否体现一定先进性、可靠性、成熟性、易维护性、可扩展性等,在同类产品中是否具有优势,投标产品的兼容性、可靠性,结合投标产品的市场情况、使用现况和功能是否达到采购人的实际需求等内容进行评分。(5 分)

2. 资源整合和利用的能力（0~5 分）

对项目整体有充分的踏勘及调查了解,对产品及系统需求定位有充分了解,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现场踏勘照片及踏勘会签单,以及特殊施工难点解决方案等内容进行评分,0-5 分。

3. 项目实施能力（0~5 分）

(1) 项目实施计划（0~3 分）

项目实施计划、措施是否合理、可行,是否满足采购进度要求等内容进行评分。

(2) 项目管理成员资质情况（0~2 分）

投标人的现场管理人员配备,是否具有音响调音的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职业资格证书,原件备查,并提供管理成员在本单位的缴纳社保证明),每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情况（0~6 分）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维护机构和人员等情况,是否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在本地是否拥有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以及较强的专业技术队伍,是否能提供快速的售后服务响应(1分)。

投标人承诺能否提供售后服务人员 5*8 小时驻场维护服务的,并提供相应售后服务的切实、可行的保证措施的(提供驻场的场地证明或派驻人员的通行证明等材料)得 0-5 分。

5. 培训、测试、试运转、验收(0~3分)

投标人提出的功能测试、试运转及验收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及投标人提出培训计划、地点、组织、人员配备资料等内容是否完整、科学合理等内容进行评分。

6. 投标人基本情况及业绩情况(0~7分)

(1) 投标人能够完整提供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音响系统)、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范围包含音响系统)、18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音响系统)且在有效期内的,得 3 分,缺项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0-3 分)

(2) 投标人具有机电安装专业承包或总承包资质证书,且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得 2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没有不得分。

(3) 类似业绩情况(0~2分): 投标人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没有不得分。

7.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评审(0~2分)

投标产品主体已列入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得 1 分;投标产品主体已列入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得 1 分。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8. 样品演示(0~22分)

(1) LED 小间距全彩屏演示(0~6分)

1) 开标现场提供与本项目同规格样品(2*2) 4 个箱体(屏体尺寸不小于 1.2m×0.675m) 比例为 16:9 的镁铝合金箱体拼接做演示,查看显示表面平整度、箱体材质、连接等工艺,现场演示内容:全黑、全白、全红、全绿、全蓝、灰度等;并对显示的颜色一致性、色彩逼真进行评分,得 0-3 分。

2) 样品需展示双信号备份技术,采用手动拆卸双备份的其中一路屏体还可以正常使用;亮度与温度检测:演示样品需提前 1 小时同时打开点亮,统一为纯白色亮度,亮度调高至与检测报告中的最高位置同等通过仪器检测亮度与温度;功耗检测:统一为纯白色亮度,亮度调高至与检测报告中的最高位置同等通过仪器检测,通过功耗检测仪测试演示样品的总功率,根据小样大小核算至 1 平方米功耗为准。依据上述技术指标内容评审,得 0~3 分。

无提供样品或提供的样品不符合招标要求此项作 0 分处理。

(2) LED 控制设备演示功能项(0~12 分)

1) 为便于内部人员研讨、调用各楼层会场视频,控制平台需具备大容量视频存储功能,不需要增加外置设备,直接存在控制平台内,可通过内部储存调用,通过 PAD 能直接控制视频的播放,暂停,快进,下一个等操作。符合得 2 分,不符合不得分。

2) 支持综合管理平台多级管理,会议中心内每层楼的会议室都能提供相对应的权限管理。不同账号、不同权限都能看到不同的画面及内容。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3) 当需要多个会议室监看时,需具备画面回传功能,保证每个客户端(IPAD)都可看到大屏幕各窗口的图像,方便操作。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4) 可视化大数据软件,可通过 IE、Chrome 浏览器网络地址直接从控制主机内部调用,无需外部采集信号源。符合得 3 分,不符合不得分。

5) 控制端主机与网络分布式节点混合拼接使用,满足图像叠加、拉伸,图像漫游,画中画,任意组合显示,单屏显示等各种任意组合拼接,能够控制任意单元显示的画面。符合得 3 分,不符合不得分。

6) 支持无线上屏同时显示多个局域网内信号(IPAD、IPHONE、MAC、PC)。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7) 将 PC 的内容通过网络传送至大屏显示,摆脱视频信号线的长度限制,可对信号源进行反向控制。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按每个功能项,由投标人对每个功能现场演示满足情况进行打分,不满足三条或以上演示项的,该控制设备演示功能的整项演示作零分处理。

(3) 扩声及视频系统演示(0-4 分)

提供扩声系统有源可变指向阵列扬声器、主数字调音台界面样品及系统搭建需要的设备,搭建好进行试听;视频系统提供高清摄像机、IP 控制键盘及系统搭建需要的设备,在 LED 显示屏端进行播放,评委根据技术参数结合演示效果等进行评定,得 0-4 分。

(二) 商务报价 满分 30 分

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即 30\%)} \times 100$$

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其投标报价扣除 6%后参与评审。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当地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确认意见或者投标截止时间前 7 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一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未按要求提供此二项证明材料的(二者缺一不可)均不被认定为中小企业,即投标报价不予扣减。

②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其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投标人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当地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确认意见或者投标截止时间前7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未提供完整证明材料的，投标报价不予扣减。

③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其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

备注：

技术部分由评标委员会详细评议后，每人一份评分表，进行独自评分并签名。在统计得分时，如发现某一单项评分超过评分细则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评分表无效。供应商技术部分的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商务价格部分由评标委员会详细评议后，按评分细则进行统一评分。

技术评分时保留小数点后1位小数，计算评分值时保留小数点后2位小数，由评标委员会当场统一计算。

供应商的最终总得分为商务技术及报价部分得分的总和。

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价的，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说明：

1. 投标文件由供应商根据照采购文件要求参照附件格式编制。
2. 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格式的字体、编排，表格的内容可以做适当调整。
3. 采购文件中没有参考格式的，供应商自行编制。

6.1 投标文件封面

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

投标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年___月___日

6.2 投标函

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采购人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___份：

- 1) 投标一览表
- 2) 投标单项报价表
- 3) 合同条款偏离表
-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 5) 按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 6) 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供应商同意如下内容：

1、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供应商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供应商已详细审解读全部采购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

4、遵从本投标有效期为 _____天。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6、我方承诺，与贵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关系，我方不是贵方的附属机构。

7、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8、我方承诺：我方不得将本次招标或合同的有关资料向第三方透露。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3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人民币）_____元，大写

注：1. “报价方式”以一次报清，完成本项目清单及技术规范所需的所有费用必须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4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注明项目 品牌型号)
	...						
	合计						

注：各供应商应根据报价内容对报价明细表进行充分分析报价，并提供相应的报价分析表，相应的报价表格应符合规范规定格式及填写规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5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的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的合同条款	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有效、清晰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粘贴或扫描处

6.8 商务（资格）文件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务/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执业资格人员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合格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 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1）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最近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两张基本报表），未经审计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

（2）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如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须出具情况说明。

(4)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 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业主证明人及联系电话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负责人应附项目负责人任命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负责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养老保险复印件。一人一表。

(5)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地址	
项目单位电话	
合同价格	
负责人及电话	
交验日期	
项目描述	
备注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类似项目指类似系统设备业绩。

2、本表后附采购合同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评标要求。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6) 正在实施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地址	
项目单位电话	
合同价格	
负责人及电话	
计划交验日期	
项目描述	
备注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本表后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7) 声明函

（采购人）：

我方（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信用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之采购文件，现就参加本项目投标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

在投标截止前，我公司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详见“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9)企业其他信誉情况表

1、近年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2、在执行合同以及近年已交验合同履行情况

3、其 他

备注：

1、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主要是近年供应商在政府采购过程中因违反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和执业行为规范，经县级以上政府采购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和行政处罚，形成的不良行为记录。应当结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定义的范围填写。

2、合同履行情况主要是供应商近年所承接政府采购和已交验货物是否按合同约定的合同期、质量、安全等履行合同义务，对未交验合同履行情况还应重点说明非不可抗力解除合同（如果有）的原因等具体情况，等等。

3、年份要求同诉讼及仲裁情况年份要求。

(10)其他资格审查材料

备注：结合投标须知相关要求，提交相关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1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当地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或者投标截止时间前7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企业所在地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开具的小微企业证明），如符合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的，相关证明资料须附后，否则不予认可]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6.9 招标代理服务费

采用招标代理方式的，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法律规定计取，以中标标/包项或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据体数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与中中标签订合同的币种相同，或以其它币种支付（按开标日中国银行公布汇率卖出价折算）。

3、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1) 中标人中标后，在订立合同前，按上述 1~2 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

(2) 中标人中标后 7 天内，按国家规定的标准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6.10 其他材料

6.11 技术资料

技术标承诺内容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货期（日历天）	
质保期	
项目负责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委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并从2014年7月1日起正式启动信用融资工作，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入库，并取得杭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的杭州市内中小企业供应商。

二、相关信息获取方式

请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 (<http://cg.hzft.gov.cn>)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专栏，可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三、申请方式和步骤

- 1、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需先与六家合作银行对接，办理相关融资前期手续；
- 2、中标后，供应商应与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及时联系，告知融资需求；
- 3、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信息系统录入中标合同信息时，须在合同备案页“是否为可融资合同”前打勾，并选择相应的信用融资合作银行，录入账号信息；
- 4、相关信息录入后，相关合作银行将在政府采购信息系统查询到合同备案信息，经审核，与供应商联系并办理相关融资事宜。

四、注意事项

请各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积极支持和配合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在合同备案环节务必请仔细核对收款银行、账号信息等内容，一旦录入将无法修改。